



### 三、报名流程

报名流程分为网上预报名、报名信息确认和报名资格审查三个环节。

#### (一) 网上预报名

1.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内蒙古招生考试信息网”(<https://www.nm.zsks.cn>), 点击“2020年中考网上报名系统”, 按照网页上的说明, 准确填写本人基本信息并上传本人照片。确认报名信息无误后, 自行打印《预报名表》。

2. 上传正面免冠彩色头像, 头部占照片尺寸的2/3, 着白色服装的用淡蓝色作背景颜色, 着其他颜色服装的使用白色背景, 常戴眼镜的应配戴眼镜, 要求人像清晰, 层次丰富, 神态自然, 无明显畸变。头发不得遮挡眉毛、眼睛和耳朵, 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 不得对人像特征进行美颜技术处理, 照明光线均匀, 脸部曝光均匀, 无明显可见或不对称的高光、光斑, 无红眼。图像规格为240像素(宽)×320像素(高), 分辨率不低于300dpi, 文件大小不超过50KB, 图像存储格式为JPEG或JPG。

3. 考生所在学校或街道办事处对报名考生认真审核后, 在《预报名表》相应栏签注“情况属实, 同意报考”并加盖公章。

4. 考生设置的报名密码, 在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考籍注册和五年制高职填报志愿时继续使用, 一定要妥善保管、并注意保密。因考生个人原因导致密码泄露, 造成损失或相关后果的, 责任自负。

#### (二) 报名信息确认

1. 继续统一使用二代居民身份证进行考生报名信息确

认。未办理或丢失二代居民身份证的考生须提前到当地公安部门办理。

2. 为做好疫情防控、减少人员聚集，在校生二代居民身份证和《预报名表》以班级为单位上交所在学校，由学校统一上交到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进行考生信息确认；社会考生应持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和《预报名表》，到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进行现场信息确认。

3. 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应认真审核考生姓名、民族、出生日期、公民身份号码等基本信息，注意比对考生身份证相片和上传照片，确保考生报名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若考生报名信息有误，应通知考生及时修改、并上交重新打印的《预报名表》。

4. 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打印《报名登记表》，社会考生由本人当场签字；在校生《报名登记表》由所在中学交由考生签字后返给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

5. 考生本人在《报名登记表》上签字确认后，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在相应栏签字并加盖公章，《报名登记表》装入《考生档案袋》。

6. 考生报名信息一经确认，考生的公民身份号码、姓名、民族等信息一律不得更改。凡因考生本人校对、确认不认真或委托他人签字确认造成考生报名信息错误，影响其今后考试身份验证、注册或录取的，责任自负。

### **（三）报名资格审查**

报名结束后，盟市教育招生考试机构下载所属旗县考生报名信息，根据考试招生相关政策规定，认真审核“报名信息库”中考生，对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信息进行删除，为

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编排考场。

#### 四、其他事项

1. 2020 年全区中考报名条件、资格审核、报名要求等政策规定由各盟市制定并向社会公布；试题命制、考场编排、考试和评卷等考务工作由各盟市具体组织实施。

2. 全区五年制高职（3+2）招生录取和注册以及中等职业学校自主招生注册工作由内蒙古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统一组织，其它高中阶段学校的招生录取工作由各盟市具体组织实施。

3. 2020 年全区中考统一报名，不区分普通高中、职业高中和五年制高职等。考生报名时生成的考生号，即为普通高中新生入学后参加学业水平考试的考籍号。

#### 五、工作要求

##### （一）加强考生宣传

各地要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和新媒体等多种方式广泛宣传 2020 年我区中考报名时间和报名流程，要重点宣传本盟市报名实施办法，确保全区中考和各项招生录取工作安全、平稳、顺利实施。

##### （二）落实防疫责任

1. 制定防疫组考工作方案和预案。各旗县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要会同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等依法、科学、精准、因地制宜制定报名现场确认防疫工作方案和预案，报属地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审定后实施。

2. 加强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培训。报名前指定专人负责报名现场确认场所进行环境卫生整治、消毒、通风等处理，并协调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派出专业人员进行指导。

3. 报名前自测体温。社会考生和涉考工作人员应下载“蒙速办”、申领“健康码”，并从报名前14天开始每天自测体温，若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应按规定及时就医。

4. 现场体温检测。社会考生和报名工作人员进入现场确认场所需佩戴口罩并自觉接受体温检测。拒绝接受体温检测的人员不得进入，体温异常人员按照防疫评估要求执行。

5. 做好消毒工作。一是空气消毒，报名现场确认场所要尽量开门开窗通风换气，加大新风，保持室内空气流通。二是环境物品表面消毒，对楼道、地面、墙面以及经常使用或接触的物体表面，如桌椅、笔、电话、计算机键盘和鼠标、门窗把手等部位要随时消毒。

6. 防止人员聚集要采取提前预约或错时错峰等方式进行报名现场确认，报名现场确认场所空间要充裕，等待人员保持间距1米以上。

附件：1. 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中考报名考生诚信承诺书  
2. 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中考报名未带二代居民身份证承诺书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

2020年4月26日



## 附件 1

# 2020 年内蒙 自治区中考 考生诚信承诺书

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了本次考试的有关规定，郑重承诺：

一、同意报名组织机构或报名点读取本人居民身份证信息；保证报名时所填写的报考信息、上传照片以及所提交的各项证件材料真实、准确且符合有关规定。否则，由此影响到报名、考试、录取、毕业，本人愿意承担责任，并接受处理。

二、报名（选课）后不变更居民身份证姓名、民族、公民身份号码、照片信息，保证报名、考试、录取时上述身份信息相同。否则，由此造成的影响，责任自负。

三、同意在配置有无线电信号屏蔽仪和安装视频监控的标准化考场参加考试。同意监考员使用金属探测仪进行贴身检查。

四、考试期间，自觉服从管理，遵守《考生考试规则》，如有疑似违规行为，积极配合工作人员进行检查、核实，配合做好证据、作弊工具、资料的暂留工作；如有违规行为，同意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规定接受处理。

五、本人知晓违规事实及拟处理结果告知方式：考点在考试过程中登记的违规事实，在当场考试结束后通过内蒙古招生考试信息网公告。考生如对公告的违规事实存在异议，可在公告之后3日内，向考点所属教育招生考试机构（高校）陈述和申辩，逾期视为放弃。

在评卷中、回放监控录像以及经举报发现的违规事实，通过内蒙古招生考试信息网公告。考生如对公告的违规事实存在异议，可在公告之后7日内，向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陈述和申辩，逾期视为放弃。

特此承诺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自治区教育厅侯元厅长,自治区纪委监委驻教育厅纪检监察组白利钧组长,教育厅基础教育处。

---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办公室

2020年4月26日印发